

证券代码:600970 证券简称:中材国际 公告编号:临2022-067

债券代码:188717 债券简称:21国工01

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披露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 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 报告书(草案)的一般风险提示暨公司 股票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中材国际”)拟通过向中国建筑材料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其持有的合肥水泥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因有关事项尚存不确定性，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22年8月15日(星期一)开市起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13日披露的《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停牌公告》(临2022-059)。

2022年8月26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进行相关公告。

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22年8月29日(星期一)开市起复牌。

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并需经有关监管机构批准后方可正式实施，能否实施尚存不确定性，有关信息均以公司发布的公告为准。公司将于股票复牌后继续推进本次交易的相关工作，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970 证券简称:中材国际 公告编号:临2022-068

债券代码:188717 债券简称:21国工01

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本次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情况及 其填补回报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中国建筑材料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持有的合肥水泥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院”)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重组”。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0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以及《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中国证监会监管委员会公告[2015]31号)等相关规定，现将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每股收益的影响及上市公司采取的相关措施公告如下：

一、本次重组对上市公司每股收益的影响

根据上市公司《2021年度审阅报告》，未经审计的2022年1-3月财务报表以及《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备考财务审阅报告》(大华核字[2022]0012405号)，不考虑募集配套资金，本次交易完成前后上市公司每股收益财务指标如下：

项目	2022年1-3月		2021年度	
	交易前(备考)	交易后(备考)	交易前	交易后(备考)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60	0.2236	0.1774	0.1990

根据备考数据，本次交易完成前后，上市公司每股收益财务指标未被摊薄。本次交易实施后，上市公司总股本和总资产规模将有所增加，若本次交易募集配套资金成功实施，或标的公司盈利能力高于预期，上市公司未来每股收益短期内可能会上滑，每股市价回报存在可能被摊薄的风险。

二、公司防范本次重组摊薄即期回报及提高未来回报能力采取的措施

如果本次募集资金成功实施，或标的公司盈利能力低于预期，上市公司每股收益可能存在下降的风险，上市公司将采取如下应对措施：

(一) 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提升经营效率和治理水平

公司将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要求，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其职权，做出科学、迅速和谨慎的决策，确保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确保监事会能够独立有效地行使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财务的监督和检查权，为公司发展提供保障。公司将进一步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全面提升经营管理水平，提升经营和管理效率，控制经营和管理风险。

(二) 落实利润分配政策，优化投资回报机制

公司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制定了《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1年-2023年)》，该规划已经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继续严格执行股东回报规划，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延续性与稳定性，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兼顾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全面提升经营管理水平，提升经营和管理效率，控制经营和管理风险。

(三) 有效整合标的资产，充分发挥协同效应

本次交易注入的标的资产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和较强盈利能力，能够提升上市公司业绩水平。为了提高本次交易的性价比以及更好地发挥协同效应，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从业务、资产、机构、研发、财务、人员等方面对标的公司进行整合，最大化发挥协同效应和规模效应，增强公司盈利能力。

(四) 切实履行业绩承诺与补偿安排

为充分维护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在本次交易方案的设计中规定了相关的业绩承诺和补偿义务。本次交易的业绩承诺及对应的补偿安排，有助于降低本次交易可能对公司的每股收益造成的影响。

三、相关主体作出的承诺

为切实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确保上市公司首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事项的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建材股份”)、间接控股股东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建材集团”)和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履行承诺，具体内容如下：

中国建材集团、中国建材股份作出如下承诺：

“1. 不越权干预上市公司日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上市公司利益。

2. 本公司承诺自出具日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实施的其他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本公司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3. 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并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愿意依法承担对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特此公告。

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970 证券简称:中材国际 公告编号:临2022-069

债券代码:188717 债券简称:21国工01

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材国际”或“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2年8月19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通知，2022年8月26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出席会议的监事应到3人，实到3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胡金玉女士主持，与会监事经过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同意将本议案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中国建筑材料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院”或“标的公司”)10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对价为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的评估价值。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对上市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条件，经过对公司实际情况及相关事项进行自查后，监事会认为公司符合上述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条件。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同意将本议案提请公司股东大会逐项审议。

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中国建筑材料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院”或“标的公司”)10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对价为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的评估价值。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对上市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条件，经过对公司实际情况及相关事项进行自查后，监事会认为公司符合上述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条件。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同意将本议案提请公司股东大会逐项审议。

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两部分组成，本次募集配套资金以上市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成功实施为前提条件，但最终募集配套资金成功与否不影响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实施。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如下：

(一) 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标的资产为中国建材总院持有的合肥院100%股权。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 作价依据及交易作价

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交易作价以最终通过国资有机构备案的评估值为基础确定。

根据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北方亚事”)出具的《中国建筑材料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拟向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股权涉及的合肥水泥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北方亚事评报字[2022]第01-700号)。(以下简称“《资产评估报告》”)，本次重组标的资产的评估值为364,720.00万元，该《资产评估报告》尚未经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建材集团”)备案。

中材国际与中国建材总院同意以上述评估结果确定标的资产的转让价格为364,

720.00万元。

如经中国建材集团备案的评估结果与上述评估值不一致，则中材国际与中国建材总院一致同意按照经备案的评估结果确定标的资产最终转让对价。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 对价支付方式

本次交易中以发行股份方式支付的对价占总交易对价的85%，以现金支付的对价占总交易对价的15%。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中，中材国际以现金方式支付交易对价54,708.00万元；以发行股份方式支付交易对价310,020.00万元。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 发行股份的种类、面值及上市地点

中材国际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面股值为人民币1.00元，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票拟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上市。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 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及发行价格

本次交易中以发行股份方式支付的对价占总交易对价的85%，以现金支付的对价占总交易对价的15%。

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中，中材国际以现金方式支付交易对价54,708.00万元；以发行股份方式支付交易对价310,020.00万元。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 基本募集资金总额及发行股份数量

本次交易中以发行股份方式支付的对价占总交易对价的85%，以现金支付的对价占总交易对价的15%。

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中，中材国际以现金方式支付交易对价54,708.00万元；以发行股份方式支付交易对价310,020.00万元。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 基本募集资金总额及发行股份数量

本次交易中以发行股份方式支付的对价占总交易对价的85%，以现金支付的对价占总交易对价的15%。

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中，中材国际以现金方式支付交易对价54,708.00万元；以发行股份方式支付交易对价310,020.00万元。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 基本募集资金总额及发行股份数量

本次交易中以发行股份方式支付的对价占总交易对价的85%，以现金支付的对价占总交易对价的15%。

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中，中材国际以现金方式支付交易对价54,708.00万元；以发行股份方式支付交易对价310,020.00万元。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9. 基本募集资金总额及发行股份数量

本次交易中以发行股份方式支付的对价占总交易对价的85%，以现金支付的对价占总交易对价的15%。

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中，中材国际以现金方式支付交易对价54,708.00万元；以发行股份方式支付交易对价310,020.00万元。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0. 基本募集资金总额及发行股份数量

本次交易中以发行股份方式支付的对价占总交易对价的85%，以现金支付的对价占总交易对价的15%。

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中，中材国际以现金方式支付交易对价54,708.00万元；以发行股份方式支付交易对价310,020.00万元。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1. 过渡期间损益安排

标的资产在本次重组过程中因过渡期内因利益或其他原因而增加的净资产部分归中材国际所有，因发生亏损或其他原因而减少的净资产部分由中材国际向中材国际以现金方式补偿。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2. 评估期间损益安排

标的资产在评估期间因过渡期内因利益或其他原因而增加的净资产部分归中材国际所有，因发生亏损或其他原因而减少的净资产部分由中材国际向中材国际以现金方式补偿。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3. 现金支付期限

本次交易中以现金方式支付的对价占总交易对价的15%，由中材国际以现金方式支付。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4.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中，中材国际以现金方式支付的对价占总交易对价的15%，由中材国际以现金方式支付。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5. 评估基准日